

(上接C7版)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遵守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切实履行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

二、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上市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关于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形式和期间间隔: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执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盈利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实行现金、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实际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郑州翔虹、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郑州东方一马及实际控制人陈丽英、毛芳祥、苏尔在《苏展作》作出如下承诺:

“1、发行人的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诺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发行人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承诺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赔偿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贷款利率(若发行人有股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除息、除权),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若发行人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

4、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承诺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或无效。”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发行人的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发行人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

3、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或无效。”

(四)保荐机构和承销商承诺

保荐机构和承销商承诺如下:

“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五)发行人律师承诺

发行人律师承诺如下:

“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此本所通过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为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四)技术泄密与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来源于多项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以及对新产品、新技术的持续研发能力。因此,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部保密制度,同时通过员工持股计划、申请专利及核心技术保护措施保护核心技术、保持核心人员的稳定性。尽管公司核心技术保护措施完备,自成立以来也未出现技术泄密的情形,但公司未来仍可能会面临行业竞争所带来的核心技术泄密、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五)土地房产权属瑕疵风险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并使用的部分土地和房产未办理相关产权证书,其中未办理产权证书的土地主要为位于东莞市凤岗镇竹尾田村易发工业区内4,000平方米土地,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建筑面积合计12,921平方米,主要用于日常办公、仓库、食堂等配套设施以及办公产品的生产制造,目前,发行人能够正常使用上述土地和房产,不存在权属争议或纠纷,且前述土地和房产未办理权属证明的情况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也未受到有权机关就该等土地和房产针对发行人作出的行政处罚、责令搬迁或强制拆除等决定。但不排除未来该等土地和房产被有权机关认定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进行罚款、行政处罚而造成对公司生产经营损失的风险。

(六)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造成下游市场开工率降低,物流受阻,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对公司所涉行业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生产经营活动,若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继续蔓延且持续时间较长,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主要包括:(1)受防疫措施、交通管制等疫情影响,公司原材料采购、销售发货等各环节存在迟滞;(2)疫情影响物流运输,公司下游客户对智能卡的需求或将减少,公司产品推广、客户开发等市场活动将受到一定限制,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九、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截止日为2020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但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了天健审字[2021]147号《审阅报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161,511.18万元,较2019年末增加17.5%;负债总额为56,673.57万元,较2019年末增加10.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为105,163.23万元,较2019年末增加6.27%。主要系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所致。2020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102,515.5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2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417.8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8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89.9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2.43%。主要原因系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客户需求有所下降,公司产品线的销售与推广、客户开发等市场活动受到一定影响,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2020年度,公司经营模式、主要生产用材料、产品结构、核心人员、税收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动,公司生产经营稳定,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2021年1-3月业绩预计

经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1年1-3月营业收入为26,500.00-30,500.00万元,同比增长39.16%-60.17%;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00.00-2,000.00万元,较2020年同期增长30.21%-118.60%;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50.00-1,650.00元,较2020年同期增长32.38%-61.80%。2021年1-3月预计收入及净利润有所上升的主要原因系去年同期疫情影响,国内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已有控制,客户需求有所回升,公司产品的销售与推广、客户开发等市场活动已逐步恢复至正常。

前述2021年1-3月业绩测算情况仅为公司初步预计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核,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十一、关于股东减持的承诺

发行人作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2、发行人承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发行人的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数量 不超过3,824,285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7%

发行对象

1、【主】

2、【辅】

发行费用

1、【主】

2、【辅】

发行费用率

2.57%(按照2020年6月30日的数据计算)占发行前净资产比例

发行费用率率

【主】

【辅】

发行方式

符合规定的境内机构投资者通过证券交易所符合规定的市场进行发行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拟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拟募集资金总额

【主】

【辅】

预计募集资金用途

【主】

【辅】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utian Dragon Co., Ltd.

注册地址 38.274.2857万元

法定代表人 苏展作

成立日期 2002年10月16日

公司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易发工业区内

邮编 518108

电话 010-6896-7666

传真 010-6896-7667

电子邮箱 bjd@ctd.com

二、发行人股权结构及设立情况

(一)设立方式

发行人系楚天龙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楚天龙有限以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经审计净资产831,562,919.69元折合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374,124.85万股,折股溢价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如下:

2018年7月5日,东莞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工商变更,并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346747351的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及其投入的资产内容

发行人设立时,公司发起人及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发起人	认缴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郑州翔虹	21,000.00	56.13%
2	陈丽英	8,400.00	22.48%
3	郑州东方一马	3,028.58	8.09%
4	陈福源	2,124.24	5.78%
5	董金莲华	714.29	1.91%
6	民生投资	714.29	1.91%
7	陈洪高	428.57	1.18%
8	苏展作	428.57	1.18%
9	黎仕生	357.14	0.95%
10	黎仕生	357.14	0.95%

三、发行人股本结构

(一)本次发行前的股本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发行后	
1	郑州翔虹	38,274,285	100.00%	38,274,285	80.00%
2	陈丽英	14,100,000	54.87%	14,100,000	45.54%
3	陈福源	8,400,000	21.95%	8,400,000	18.22%
4	董金莲华	3,028,580	7.91%	3,028,580	6.57%
5	民生投资	3,028,580	7.91%	3,028,580	6.57%
6	陈洪高	1,410,000	3.69%	1,410,000	3.03%
7	苏展作	1,410,000	3.69%	1,410,000	3.03%
8	黎仕生	714,286	1.87%	714,286	1.55%
9	黎仕生	714,286	1.87%	714,286	1.55%
10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11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12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13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14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15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16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17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18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19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20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21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22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23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24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25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26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27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28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29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30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31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32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33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34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35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36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37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38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39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40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41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42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43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44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45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46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47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48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49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50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51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52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53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54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55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56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57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58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59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60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61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62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63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64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65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66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67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68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69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70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71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72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73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74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75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76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77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78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79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80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81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82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83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84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85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86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87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88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89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90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91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92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93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94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95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96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97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98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99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100	黎仕生	357,143	0.92%	357,143	0.78%

八、重大风险提示

(一)银行和金融行业电子化趋势带来的风险

社保和金融是智能卡产品最主要的应用领域,因此,智能卡行业与社保服务模式模式和金融支付行业的发展变化息息相关。在社保领域,2019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全面推开电子社保卡推广应用工作的通知》,针对电子社保卡制定了全国统一的标准,将全国社保卡线上身份认证与支付结算服务平台统一,实现签发与实体社保卡一一对应、唯一标识、状态相同、功能互通,尽管监管对电子社保卡的推广仍绑定实体社保卡,但年轻人对电子社保卡的使用偏好逐步显现,实体卡的补办、换卡频率将有所降低。在金融支付领域,互联网公司凭借其在移动支付领域的优势,逐渐抢占银行卡等传统支付手段的份额,移动支付发展与普及将对智能卡产品带来一定冲击。综上,社保领域和金融支付领域逐步数字化、电子化的发展趋势将导致智能卡产品需求增长放缓,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二)智能卡新兴应用领域发展不达预期的风险

目前,我国智能卡主要应用于社保、金融及通信等行业,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配套服务体系。同时,智能卡在交通、教育、物联网等领域的应用正逐渐兴起,为智能卡产品提供了较广阔的市场空间,也为产业的持续增长提供了全新的驱动力。公司在相关领域进行了大量的前期投入,在技术、产品、资质、客户资源等方面做了充分准备,但受行业整合、技术标准、配套政策、客户接受、产品替代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新兴领域的应用环境尚未完全成熟,市场发展及商业化的速度、深度和广度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如果智能卡应用领域的发展速度低于预期,或者发展方向与公司规划存在偏差,将在一定程度上限制公司未来收入与利润规模的增长,对公司的业务发展潜力造成不利影响。

(三)人工成本上升带来的利润下降的风险

公司的各项业务需要大量的技术人员,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发展,我国各领域技术人员的人工成本显著上涨,将导致公司相关的人工成本逐渐增加,同时,尽管公司生产自动化水平较高,但仍需要大量生产人员进行日常操作及设备维护,也面临一定的人工成本上涨压力。考虑到公司目前存在扩大经营规模、增加研发投入的计划,如果公司不能通过优化生产流程、提升劳务水平、提高产品附加值等方式来降低成本,将导致总体人工成本上升,因此,公司面临人工成本上升带来的利润下降的风险。

2、本次发行前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发行后
1	郑州翔虹	21,000.00	54.87%	21,000.00
2	陈丽英	8,400.00	21.95%	8,400.00
3	陈福源	3,028.58	7.91%	3,028.58
4	董金莲华	2,124.24	5.78%	2,124.24
5	民生投资	714.29	1.91%	714.29
6	陈洪高	428.57	1.18%	428.57
7	苏展作	428.57	1.18%	428.57
8	黎仕生	357.14	0.95%	357.14
9	黎仕生	357.14	0.95%	357.14
10	黎仕生	357.14	0.95%	357.14
11	黎仕生	357.14	0.95%	357.14
12	黎仕生	357.14	0.95%	357.1